

2018 年度江桥镇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18 年，江桥司法所在区司法局和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上级的各阶段工作部署，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强化措施、全面落实，不断加强创新力度，扎实开展司法行政工作，为维护社会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为优化营商环境、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提供了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和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一、全力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三年前江桥镇率先在全区范围内试点“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由众华律师事务所和志道律师事务所的 13 名律师组成法律顾问团队，采取分片责任制，每名律师负责三到四个村居，做到法律顾问全进驻。2018 年初，江桥镇（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陆续挂牌成立，做到法律服务全覆盖。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开展多年来，得到区司法局以及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律师团队发挥自身专业优势，认真履行服务内容，形成有效的服务模式，参与信访矛盾积案化解，帮助基层运用法治思维开展社会治理，为居民百姓提供专业服务，有效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截止到 11 月底，全镇 58 个基层工作室共为居民提供法律咨询 2797 件，参与纠纷调解 293 件，协助申请法律援助 38 件，为村居依法治理提供法律意见 265 件。

二、扎实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全镇聚焦全面依法治国新要求，以学习宣传宪法为抓手，组织开展好全国“七五”普法中期迎检工作。通过对国家工作人员和青少年

等重点对象的专项法治教育，大力提升全民法治素养，助力城市精细化管理。截止到11月底，举办法治讲座191场，参加法治讲座8500余人次。

通过六个项目长效推进宪法宣传教育活动。一是“江桥讲坛”举办《深入解读宪法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宪法学习主题报告会为党员干部宣传宪法。二是“法宝夏日课堂”针对青少年宣传。三是“法宝企业年”针对企业宣传。四是“律师说”58个村居巡回讲宪法。五是《江桥报》开设宪法学习专栏。宪法学习宣传工作在全镇全面铺开，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氛围。同时发放《宪法修正案》宣传折页、《宪法》学习手册。

按照“谁执法谁普法”和“谁服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开展专题化法治宣传。3月2日开展“展女性风采新时代·筑文化江桥新魅力”妇女节主题活动。3月5日组织党员志愿者、法律顾问参加了江桥镇“三五”学雷锋便民惠民集市提供法治宣传。3月19日，在绿三社区开展侨法宣传。4月13日在嘉蓝社区开展国家安全教育宣传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知识培训”。5月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的宣传和“今天我是交通安全宣传员”活动。6月开始“学习十九大精神漫图解读巡展”，“法治凝聚共识，团结奋进新时代——2018年江桥镇民族宗教法制宣传月启动仪式”在金达社区市民广场举行。7月开展第二期“法宝夏日课堂”活动。8月16日在华泰中心广场开展“8.16”依法治市日集中宣传活动。9月在全镇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和进博会知识宣传。11月在各村居播放食品安全微电影。

12月4日“12.4”宪法宣传周活动在华泰中心广场举办。

针对不同人群开展分类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针对国家工作人员，通过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联组会、班子会等途径开展学习，包括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和《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等文件精神、《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针对外来人口，开展《上海市实有人口服务和管理若干规定》。针对老年人，邀请上海市“十佳优秀社区民警”江桥派出所刘庆超警官和沪上知名主持人柏万青宣传法治防范知识。

通过向公益性社会组织购买服务形式，开展“法宝企业年、律师说”项目。“法宝企业年”项目由1个主项目组（第三方和司法所）加6个子项目组（村）联合开展，宣传内容以宪法宣传为主，辅以其他与企业相关的法律法规。项目组深入各个优质的民营企业协商服务项目，并形成了“申江模式”，与企业签订法律服务长期合作协议，定期引入优秀法治资源为企业服务。

扎实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为城市精细化管理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和氛围。通过靠前部署使政府和法律顾问双履职，做到整治和法治宣传双推进，最终达到长效管理，环境和法治观念双提升的目的。一是充分利用好法律顾问和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让律师带动社区干部和居民学法用法遵法守法。二是充分利用好镇级平台，做好重点对象普法工作，以领导干部和青少年法治素养提升带动全镇自觉尊崇法治、厉行法治。三是深入企业，尤其是行政村辖区内的小微企业开

展经济、环境、劳资类专项普法。普法依法治理后的长效管理目的是要让村居民、领导干部、青少年、企事业单位人员的法治观念得到整体提升，让包括生态环境、生活环境、营商环境在内的“三境”得到优化提升。

三、努力推动人民调解提升能效

不断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调委会借助司法所成功通过司法所标准化建设评估的契机，积极加强自身建设。统一调解员着装；规范人民调解委员会的标示、标牌、以及人民调解徽章的应用。调委会积极探索基层人民调解员培训的新方法，强化基层调解员的业务能力。组织工作人员及调解员代表观看坚持发展“枫桥经验”实现矛盾不上交试点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议，组织调解员观看司法部开展的四次“人民调解大讲堂”视频学习。通过培训讲座、案例情景模拟等形式，提升人民调解员业务能力。重点组织人民调解员学习应用上海市司法行政人民调解系统，提高人民调解工作信息化水平。

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以及化解工作。逐步加强与法庭，派出所等单位的协同，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工作。调委会与南翔法庭共建，并建立交流群，由南翔法庭根据受理的案情向相关调委会发送可能存在的矛盾纠纷当事人信息，由村居调委会负责落实。全镇各基层调委会善用法治思维，秉持公平公正，全天候开展群众工作，将矛盾纠纷化解在最前沿。截止到11月底，全镇各调委会化解矛盾377件。

四、切实抓好特殊人群管控帮扶

严格日常管理考核，强化对重点重要对象监督管理。提升动态监

管能级，加强外出审批管理。持续深化“三分教育”体系，探索未成年社区服刑人员教育转化新路径，坚决防止出现脱管、漏管、失控现象，确保重新违法犯罪率保持在较低水平。进一步增强风险防控意识，每月定期排查高风险社区服刑人员和安置帮教对象，制定“一人一案”的针对性防控预案，施以严密的管控和帮教措施。提高社区矫正信息化工作水平，充分有效发挥电子腕带、手机定位等信息化监管手段的作用。加强社区矫正专职干部和社工队伍建设，拓展和深化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队伍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的广度和深度，推动社区矫正工作力量融合发展。

认真做好首届进口博览会安保工作。面对工作量大，工作难度大的情况，全所同志加班加点，通过几轮大排查，累计完成近千名对象的核查工作。为了安保期间不出问题，全所人员合力奋战，即使身体不适也坚守岗位，双休日加班加点，确保对社区矫正人员“定点”控制、“实时”监管。

截至 11 月底，社区矫正人员在册 69 人；累计矫正 140 人。在 69 人中，管制 0 人，缓刑 63 人，假释 3 人，暂予监外执行 3 人，脱、漏管数为 0，再犯罪人数为 0，有 1 名社区服刑人员被刑拘候审。1-11 月，共开展社会调查评估 144 件，其中缓刑调查 141 件，假释调查 2 件，暂予监外执行 1 件。开展分类教育 2 场，心理健康教育 3 场，集中教育 11 场。开展常规性社区服务 44 场，共对 106 名社区矫正人员开展了帮困扶助和政策咨询服务。截至 11 月底，安置帮教人员在册本市户籍 226 人，非本市户籍 23 人，户在人不在 102 人，人在户不

在 150 人，安置帮教率达到 100%，就业人数 169 人，就业率 74.77%，累计发放春节慰问品 16 人，共计 4700 元；发放临时困难补助人数 3 人，共计 1500 元。

明年全所将继续围绕司法局和江桥镇的工作重心展开，助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提升依法治理水平。一方面做好基础工作，扎实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增强公共法律服务质效；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工作，提升人民调解工作水平；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深化依法治理工作；严格教育管理，确保特殊人群管控到位；做好信息宣传网络，推动信息动态传播。另一方面加强创新工作，加大宣传力度，通过横向排摸和纵向挖掘，在引入高质量高水平的作品的同时，着手创造接地气有影响的节目，通过每月一场的固定舞台，让百姓在观看节目中树立法治意识。

江桥司法所

2018 年 12 月